

后人类叙事中的“深度伪造”：媒介、记忆与存在审视

DeepFake in Posthuman Narratives: An Examination of Media, Memory, and Existence

曹杰 / CAO Jie

(上海交通大学媒体与传播学院、舆论学研究院, 上海, 200240)

(School of Media and Communication, Institute of Public Opinion Studies,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Shanghai, 200240)

摘要: 随着数智时代人工智能技术的迭代更新, 人类叙事处于深刻的动态调整 and 不确定之中。在后人类叙事的语境中, “深度伪造”(DeepFake) 技术也在通过不断重构媒介、记忆形态和存在空间, 愈加强对人类认知产生深刻影响。本文从技术哲学与伦理的角度, 探究“深度伪造”在智能传播浪潮中对人类生存所依赖的媒介、记忆等重要因素背后的底层逻辑和价值判断, 以期在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框架中审视“深度伪造”技术所带来的认知挑战和价值迷思。

关键词: 后人类叙事 深度伪造 媒介技术 认知重构

Abstract: With the iterative advancement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ies in the era of digital intelligence, human narratives are undergoing profound dynamic adjustments amid uncertainties. Within the context of posthuman narratives, DeepFake technology is progressively reshaping media, memory forms, and spaces of existence, thereby exerting an increasingly profound impact on human cogni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philosophy of technology and ethics, this paper explores, within the wave of intelligent communication, the underlying logic and value judgments associated with DeepFake technology in relation to media, memory, and other crucial factors upon which human existence relies. The aim is to examine the cognitive challenges and value perplexities brought about by DeepFake technology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and value rationality.

Key Words: Posthuman narrative; DeepFake; Media technology; Cognitive restructuring

中图分类号: B842.1; TP18 DOI: 10.15994/j.1000-0763.2026.10.011 CSTR: 32281.14.jdn.2026.10.011

引言

深度伪造(DeepFake)一词来源于“deep learning”和“fake”的结合, 通常指利用深度学习对现有媒体(图像、音频或短视频)进行操控或生成新的合成媒体。例如, 通过人脸替换、语音克隆或视频合成等方式, 使生成内容在视觉或听觉上与真实信息高度相似。^[1]
^[2]所谓后人类叙事, 是指将叙事视为一个由人

类与非人类行动者共同参与的复杂生成系统, 在去人类中心主义的框架下, 通过多主体互动与动态演化不断生成意义的叙事形态。^[3]在社交传播与智能传播模式下, 深度伪造技术所引发的媒介变革已超越传统“人类中心主义”框架下的传播解释路径, 其所涉及的不仅是信息真实性问题, 更是主体结构、认知机制与存在论秩序的整体性重构。后人类叙事理论强调对“人类中心主体”的去中心化理解,^[4]将技术、算法与非人类行动者纳入叙事生产与意义生成

收稿日期: 2025年3月22日

作者简介: 曹杰(1983-)男, 山东高密人, 上海交通大学媒体与传播学院博士研究生、舆论学研究院副研究员, 研究方向为新闻传播。Email: jiecao@sjtu.edu.cn

的共同结构之中,从而为解释深度伪造所带来的“人-技术-媒介”关系重组提供方法论支撑。在这一视域下,深度伪造不仅是技术工具意义上的内容生成机制,更是参与叙事建构、重塑真实边界并重组认知结构的关键变量。

基于此,本文尝试从媒介、记忆与人类主体存在三个维度对深度伪造展开讨论。深度伪造首先呈现为一种以算法模型与数据训练为基础的媒介技术形态,其生成机制改变了影像与声音等传播符号的生产方式,使媒介逐渐由现实的记录装置转向现实的生成机制,由此动摇传统媒介所依赖的真实性基础。在此技术条件下,媒介形态的变化进一步渗入社会认知结构之中,当影像与声音不再天然具有证据属性时,个体与群体对事件、经验与历史的理解便更加依赖媒介系统所建构的叙事框架。而当记忆结构发生转移时,其影响将触及更深层的问题,即人类主体对真实、身份与价值的理解在技术环境中被不断刷新认知。由此,媒介、记忆与存在形成一条由技术条件、认知结构到主体处境逐级递进的分析路径。

在这一理论框架下,本文以技术哲学与媒介物质性为主要参照,从媒介生成机制、社会记忆建构以及主体存在反思三个层面,对深度伪造所引发的技术幻觉、认知错位与价值张力进行多维考察,以期在工具理性不断扩张的智能传播语境中,为技术治理与价值引导提供更深层次的思考空间。

一、媒介重塑:

深度伪造对传播范式的冲突与调适

依托媒介形态所形成的传播范式,在长期发展中形成了相对独立的演进路径与内在逻辑。从传统大众传播时代的单向信息输出,到社交媒体环境下的圈群化互动传播,再到智能时代以算法推荐为核心的分发机制,传播模式的不断演进,都与深度伪造技术的迭代更新和场景应用密切相关。在此过程中,技术已不单纯是依附于内容的辅助载体,而是成为重塑整个传播逻辑的关键因素。这种技术与传播的同

步演进,深度推动内容形态、平台结构与传播主体关系发生重大转变。当人工智能生成的虚拟主体与虚假信息能够脱离真实原型独立扩散,并与现实社会场景深度绑定,传统意义上非真即假的二元判断标准受到很大挑战。由此带来的传播范式革新,使得结构、内容、渠道、受众等核心传播要素与现有传播体系产生碰撞与适应性调整。

1. “再现”到“生成”的媒介本体转向

以大众媒介为代表的传统传播范式中,媒介的主要功能是“再现”某一事件已经存在、发生的客观事实,包括事件发展的过程描述、内心世界、社会交往等。其运行逻辑在于:必须预先存在一个与媒介平行的、可观测的客观事物或事件。真实性和客观性构成了“再现”功能的价值锚点。作为客观事实的记录,新闻报道、纪录片、报纸版面、广播电视等成为这一功能的呈现载体。而智能传播技术的出现,使得媒介发生由“再现”功能向“生成”功能的主体转向。“生成”功能的核心在于现实是“媒介化”的现实,媒介与现实是一种互构共生的关系。媒介的“生成”能力体现在其具有较强的能动性、参与性和体验性。以VR、AR、AIGC、算法推荐为代表的数字技术,不断拓展媒介的功能边界,使其不仅能够影响个体认知、塑造应用场景、重构主体间关系,更能催生出全新的实践关系,进而深度嵌入现实的生产与建构过程之中。深度伪造技术核心影响在于:当现实从“被媒介反映”转向“被媒介构成”,本体分离与纠缠的张力中,催生出大量虽不符合事实却高度逼真的虚假内容,并在传播空间中不断扩散。

2. “采编”到“共创”的内容生产转向

传统的媒介内容生产机制是总编室-编辑记者-采编发的流程。这一工作模式适用于大众传播、社交传播和智能传播的内容生产,归根到底是以人为主导的工作机制,也是目前内容生产的主要模式。社交平台不断迭代、新媒体自媒体井喷式发展及生成式AI技术广泛应用,推动内容生产从“采编”向“共创”转型。这一转型不仅是创作模式的转变,更关联“后

人类叙事”下创作主体重构、“媒介物质性”转型及“本体分离”（符号与现实对应断裂）等核心命题。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给媒介领域带来前所未有的巨大冲击，尤其是在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的大背景下，智能传播技术已推动内容生成环节从“人工主导”转向“人机协作”模式，机器人辅助写作、数字人主播、大模型写稿等应用已深度嵌入媒介生产全流程，这一转变正改变着传统媒介的内容生产逻辑。这一过程中，创作仍然保持着人的主导性，机器充当的是辅助工具角色。随着智能技术的进一步发展，智能大模型开始改变媒介的创作生态，文生图片、文生视频、图生视频等应用场景开始涌现。这不仅客观上拓展了人类脑力活动的边界，更深刻冲击着人类对“创作本质”的认知框架，甚至诱发不同程度的AI幻觉。更重要的是，这一技术演进催生了全新的创作方向：智能体开始以海量信息链接与数据库接入为底层逻辑，通过反复数据训练生成具有一定逻辑性与专业性的“作品”。这一现象表明，智能创作能力已大幅提升，在特定场景下甚至突破“工具属性”的“准主体性”。深度伪造技术正是依托这一AI生成技术逻辑，根据创作者的动机差异与数据库真伪程度，不断拓展应用场景，最终形成“以假乱真”的内容形态，这种虚假内容的批量生产，直接破坏了既有的媒介内容生态与信任关系。从传统“采编”模式到人机“共采”模式的转型，并非单纯的创作方式与呈现形式的表层变化，其深层内核是创作主体权的重新分配与内容生产逻辑的重大转向。

3. “中心”到“去中心”的主客体关系转向

随着网络传播体系与智能技术的持续发展，传统以媒体为中心的线性信息流动格局逐渐被打破，传播结构呈现出显著的“去中心”特征。在此过程中，传播主体与客体的关系经历了深层次重构。一方面，智能算法与生成式技术使主体能够通过深度伪造等工具直接介入媒介呈现过程，其数字化存在逐渐脱离原始关系而获得相对独立的传播能动性。另一方面，媒介所生成的内容不再严格对应现实世界的实体，而可能成为由技术系统构建的虚拟对象，

使传播中的客体呈现出部分独立于现实的存在状态。这种主客体界限的弱化，使得传播不再是单向线性流动，而转化为人与技术、主体与虚拟对象之间的动态交互。DeepFake技术在这一生态中具有关键作用：它不仅将个体形象、声音及行为模式进行算法建模与再生产，还能够通过生成内容反向塑造主体认知与社会互动结构。由此，去中心化的传播不仅重构了信息流动的结构维度，也在认知与存在层面重塑了人类在媒介系统中的位置，使主体身份、客体真实性及信息信任关系面临新的复杂性。

4. “真实”与“虚假”的传播伦理挑战

深度伪造技术制造的“幻象”或假象直接挑战新闻伦理的底线。在传统传播模式下，新闻遵循客观性和真实性原则，保持基本的核查功能和审校机制，对传播伦理具有最基础的保障。进入网络传播、社交传播模式，自媒体野蛮生长，谣言充斥网络空间，虚假信息不断冲击伦理底线，人们对传播内容的信任机制日益削减。一是高仿真虚假内容的直接生成。深度伪造通过算法模拟个体形象、声音与行为模式，生成视觉、听觉高度逼真的虚假信息。普通用户能够低成本、高效率地生成几乎无法察觉的视频造假，这种虚假泡沫的高速产出，直接冲击新闻伦理和信息判断标准。^[5]二是信息溯源与信任体系的破坏。虚假内容的高仿真特性，使得传播主体难以核实信息来源，受众对内容真实性的判断受到严重干扰。例如，2025年3月央视曝光的张伯礼院士AI换脸虚假带货事件，不法分子通过AI换脸合成张伯礼院士推荐护肤品的短视频，经算法推荐触达中老年等垂类受众并在多平台传播。受众因院士权威而轻信内容并不断在圈群转发。后续官方纠偏虽及时，但虚假内容已存量传播，最终导致公众对权威出镜、平台审核的信任骤降。三是认知调适与伦理反思的触发。深度伪造不仅挑战信息真实性，也迫使受众在接触虚拟与现实交错的内容时进行认知校正，从而形成对系统性内容分发和泛化表达导致传播偏差的认知校正。这一从被动接受到主动辨识的认知过程，是虚假信息生态下传播伦理重塑的重要机制。

二、记忆冲击：深度伪造对历史叙事和集体记忆的风险挑战

在数字技术和智能传播介入的背景下，历史叙事与集体记忆的构建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传统“记忆场”依赖物理载体、仪式空间和社会互动维系记忆的真实性与代际传承，而深度伪造技术的出现，使历史叙事与集体记忆在“生成-篡改-传播”的循环中呈现高度虚拟化和可操控化特征。其核心问题不仅是信息真实性的受损，更在于主体、媒介、历史记录三者关系的重新审视，导致记忆锚点的易碎性、认知路径的扭曲，甚至是代际认同的割裂。

1. “记忆场”理论在数智时代的全新挑战

皮埃尔·诺拉(Pierre Nora)提出“记忆场”理论，探讨这一理论在数字技术驱动下面临新的挑战，本质上是技术介入集体记忆传承的科技哲学命题。“记忆场”理论强调集体记忆通过一定的物质载体、空间仪式与社会互动等形式来守正传承。集体记忆通过纪念设施、博物馆、遗址文物等物理载体或共识性空间提供强记忆符号，借助纪念仪式、主题教育等公共活动反复激活社会记忆、强化代际认同。数字时代深度伪造正对“记忆场”形成一定的解构风险。这种解构存在双重解读：其一，历史影像通过智能技术深度复原，使原本沉寂在历史长河的文物和记录活化再现，转化为视频、游戏或虚拟现实的创意作品，比静态传统呈现更具视觉冲击性。其二，在国家大力推进文物、史料数字化的背景下，深度伪造技术将这些珍贵“数字文物”进行任意篡改，生成与史实严重不符，甚至异化、扭曲史实，造成实体文物的权威性因伪造内容泛滥而受到很大消解。当伪造的影像比史实更易爆款出圈时，集体认知容易出现混乱，甚至出现错误的记忆锚点。此外，数字场馆对实体场馆也形成了一定的冲击，从某种程度上加剧了对“记忆场”的冲击。尽管数字场馆具有便捷性优势，但在丰富性和多样性上却难以复刻实体场馆的在场感，这种情感体验恰恰是集体记忆深度认同的核心基础。

2. 深度伪造对历史叙事的劫持

历史叙事是人类认知传承与记忆维系的核心载体，也是后人类叙事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主要价值在于对人类文明演进轨迹的系统性、真实性记录和阐释，为个体在社会变迁中反观历史进程提供了可回味、可参照的经验框架。作为集体记忆的“叙事脉络”，历史叙事的核心意义在于客观真实性，唯有基于真实场景记录与严谨史实陈述的叙事文本，才能让人们洞察历史进程的关键瞬间，从中汲取经验启示与现实镜鉴。技术手段的进步，特别是AI技术的迭代革新，使得历史叙事的表现形式更加丰富多元，极大拓展了人类集体记忆的认知架构。但深度伪造技术的出现，却从根本上动摇了历史叙事与集体记忆的真实性根基，其对“可视化证据”的系统性瓦解，容易引发社会层面的信任危机与证据失效问题。^[6]它可以在舆论场以高度逼真的方式格式化并篡改历史叙事，影响的范围可以是舆论场的某个平台或圈群，也可以影响到整个舆论场。在俄乌冲突、美以伊冲突中，人们迷惑于关于冲突进程的各种真假叙事之中，难以分辨真伪。当这些冲突成为一个历史符号作为后人叙事素材时，被深度伪造篡改的“虚假叙事”，与真实史料在传播场域同时并存。集体记忆的建构高度依赖史料的记载与呈现，一旦虚假叙事凭借传播优势渗透到记忆层面，导致集体记忆的失真与异化，偏离历史真相并陷入“记忆失灵”困境。正如哲学家贝尔纳·斯蒂格勒(Bernard Stiegler)在其著作《技术与时间》所向人们警示的：“技术既是人类自身的力量，也是人类自我毁灭的力量。”^[7]

3. “非人类”叙事能动性的凸显

在大众传播、社交传播模式时代，任何创作都是以人类的能动性为前提，即人类是历史与现实叙事的参与者、记录者和创作者。即使在智能传播的初级阶段，作品创作的人机协同模式也是以人的主体性为主导的。目前的叙事或话语体系，仍然是“人类中心”的模式。AI技术的发展，特别是大数据、大模型、智能体、算法推荐技术的应用，使得后人类叙事模式开

始进入理论与实践研究的视野。从叙事生产端的内容自动生成,到传播端的精准分发与信息壁垒构建,再到反馈端对用户行为数据(阅读停留时长、浏览偏好、转发评论互动等)的自主捕捉与分析,形成了程式化的“人类-非人类”杂糅的叙事形态。这使得叙事权力结构发生分散性重构,即深度生成技术与算法、人类共同成为新的叙事权力结构。在此逻辑下,舆论场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公共话语空间,而是成为以数据生产、流转为核心的“舆论场”,相关叙事资源也转化为可量化的数字化资源。深度伪造技术作为非人类工业化叙事模式的组成部分,从侧面印证了这一能动性的驱动力量。其以非客观的伪造内容为基础,通过算法自主生成符合人类认知逻辑的仿真内容。这一过程中,人类的叙事能动性与原创主导权被消解,非人类主体主导虚假议题设置、分发与触达,既对人类核心叙事权力构成现实冲击,也呈现了非人类叙事能动性“自主设定叙事目标、主导叙事流程、影响叙事效果”的核心特征。

4. 不同群体记忆的反差与冲突

对历史叙事的接受程度,具有典型的群体性和时间性特征。历史事件的亲历者群体与未亲身经历、仅通过口述史、历史档案、记录、纪念活动认知的群体对历史叙事的感知程度、情感体验存在明显的差异。随着时间的推移,群体记忆会产生明显的代际差异。特别是舆论场上对历史事件不同维度的解构和阐释,叙事和数据的不断迭代,加深了不同群体的记忆割裂与认知鸿沟。群体记忆的代际递减符合社会变迁和人类认知的深层逻辑,但是深度伪造不仅加速了代际递减,更加剧了不同群体的认知错乱,从而导致了集体记忆更深层次的反差,甚至是冲突叠加。当舆论场的伪造叙事以自动生成、高度逼真的方式使虚假信息数据基座超过真实记录时,历史事件的真实性将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从宏观来看,它消解的不仅是一代人或几代人的集体记忆,更是社会的基本认知体系。从中观来看,深度伪造劫持的不仅是某些群体的记忆,更是代代传承的叙事资源。从微观来看,其不仅是对某一历史事件的

伪造,更带来个体对技术陷阱的深刻反思。生成式AI引发的伦理失范风险,在社会治理场域中具体表征为价值冲突的范式消解与信任机制的塌陷。^[8]

三、“人之存在”挑战： 深度伪造对存在论本体论的哲学性消解

“人的存在”是存在论与本体论的核心议题,聚焦于人的主体性本质与存在价值的哲学追问。深度伪造的核心伦理问题并不仅在于“是否虚假”,而在于是否侵犯个体对自身形象与声音的控制权,即人格表达权与身份自主权的被动让渡。^[9]以深度伪造为代表的技术工具的应用,正在逐渐消解关于人的主体存在的客观意义和哲学价值。身体的这种物质实体属性在后人类时代开始受到挑战,技术对身体的延伸和建构使身体与各种类身体共存于世,身体本身被分解成生理结构意义上的身体与信息技术意义上的身体。^[10]“人之存在”的主体性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传统身体观意义上的生物或生理性存在;二是作为社会存在的个体,人的社会关系存续和精神品格的传承。深度伪造可以将人的生物性转换为数字人,将人的社会性用数据驱动的角色代替,这从很大程度上动摇了存在论的根基,使“人之存在”脱离物理空间和社会存在而陷入哲学困境。

1. 物质唯一性的模糊与“影像物质”的构建

物质唯一性是本体论与哲学本源论的核心命题,其核心要义在于:一切事物在特定时空场域中的客观存在具有独特性,兼具专属的物质属性与不可逆的历史逻辑。这一命题反映在媒介传播领域,表现为“物质存在-信息载体”的必然对应关系,即反映物质唯一性的记录、档案、史料等信息载体,具有专属性与权威性,构成了人类认知现实、溯源历史的信任基础。深度伪造技术间接挑战了这一对应关系,其并不直接替代物质本身或事件本源,而是通过伪造反映物质唯一性的记录、档案、史料等,以高度逼真的手法制造看似真实却与事

实相悖的虚假“版本”，颠覆证据的客观性和权威性，否定基于客观现实的信息真实性和来源可信度，直接破坏了物质唯一性所建构的信任体系。深度伪造技术不仅模糊物质唯一性的边界，还在媒介空间中构建新的影像物质，其生成逻辑可分为正向实践与虚构生成两种：正向实践以历史原型为基础，通过技术复原和影像重构，活化历史场景，增强视觉呈现和认知体验，从而实现价值传递与教育激励。例如借助可灵、即梦等AI生成工具，以邹韬奋的历史资料为原型，还原其人生关键节点的历史场景，构建可动、可感的影像叙事，以此激励青年一代追寻新闻理想。此类实践属于“基于物质原型的影像物质重构”，其逻辑架构为“真实原型-技术还原-价值传递”，核心在于保持影像与人物事迹和精神的一致性，从根本上并未消解物质的哲学属性。虚构生成则指深度伪造技术可脱离物质原型，根据描述性指令，虚构出一个物质世界根本不存在的“影像物质”，而且“影像物质”的表达可能完全背离史实或者物质的客观规律。其伪造成本很低，可以批量生成，但是舆论证伪成本巨大，甚至造成舆论不可逆和不可修复。

2. “人类中心”与“非人类中心”的技术哲学纠缠

人类主导或是非人类自动生成，本质上体现了人类与技术、工具在哲学本体论上的辩证关系。其辩证统一在于：一方面，人类主导技术工具的发明与应用，人类主体性贯穿于技术实践全过程，技术本质上服务于人类生产与传播需求。另一方面，技术进步对人类改造世界与传播模式嬗变起到重要推动作用——人类发展史的历次传播范式的迭代升级，均源于技术革新与媒介场景的深度融合。技术的溢出效应在此过程中持续强化。同时，技术变得越来越智能，很多方面已经超越人类，并延展作用于非人类环境和物质以及其他社会层面的系统，引发人类被替代的科技伦理思考。今天的我们不再仅仅是使用机器，而是有可能将生命和智慧赋予机器，并与机器融为一体。^[11]不少人将人工智能技术是否具有“自主意识”和情感应

对作为人类主体性与技术主体性的临界点来讨论后人类叙事进程“非人类中心”的进阶。事实上，从目前的技术发展来看，大模型、智能体和具身智能仍然是人类在掌控技术的“阙值”。最先进的具身智能技术仍然是人类后台设定的条件模式，其展现出的“自主性”和“能动性”是程式化、条件阙定之后的人类意识支配的行为及反复训练的场景实现，并不具备真正意义上的自主意识。它们一旦超出程序范畴，就要陷入逻辑混乱和技术幻象之中。作为后人人类叙事中的技术实践，深度伪造技术所制造的虚假信息生态与技术黑箱，并非“非人类中心”的技术自主产物，归根结底仍是“人类中心”主导下的技术应用失范，其核心是人类主体性对技术工具的不当驾驭所引发的科技伦理失范。

3. 深度伪造技术对“过去-未来性”的哲学冲击

深度伪造技术不仅改变了现实的可感知，也对人的时间维度认知产生深远影响，即对“过去-未来性”构成哲学冲击。在历史维度上，深度伪造能够篡改历史记录、重塑事件影像和个体行为，甚至伪造人物言论，使社会对历史事实的认知失去可靠性。这种技术介入使个体及群体对自身身份、社会关系和历史连贯性的理解遭受侵蚀。历史事件不再单纯由物质证据和记录决定，而是可能被数字影像、算法生成内容或虚拟叙事所“重写”，从而削弱传统存在论中以时间和因果为基础的历史连续性。由此，人的主体性不仅在物理存在中被分解，也在历史认知中被重构，过去的“真实存在”被赋予可塑性甚至可替代性。在未来维度上，深度伪造通过数字化身体、虚拟身份和算法驱动角色的建构，使个体行为和社会交互呈现条件化、可预测化趋势。未来的可能性不再完全依赖人的自主能动性，而在一定程度上被技术生成的虚拟模型、情景预测与数据驱动的行为逻辑所预测、验证。这意味着人的存在可能在算法、模型和数字孪生的框架下预设化，使主体自主性受到限制。未来性在这种情况下不再仅仅是潜在可能的展开，而被技术的生成

逻辑重新定义，其社会性、伦理责任与现实实践均可能被嵌入算法化路径之中。这种对过去与未来的双向冲突凸显了深度伪造对存在论核心命题的消解：个体在物理空间和社会空间中的独立性与连续性被虚拟化、可替代化，人的时间经验从“线性-不可逆”的本体性存在转向“可塑-可模拟”的技术化存在。技术不仅重新界定了时间感知与认知规则，也引发对主体性、责任性和社会性的伦理反思。

4. 人格与“具身人格”的价值伦理冲突

这一议题的逻辑起点是“技术生成体的人格属性边界”，本质是后人类叙事语境下“人之存在”的哲学追问。“人格”是界定“人之存在”的核心要素，作为哲学与法律的双重范畴，其分析维度涵盖人类思维、判断、情感、自主能动性及其社会认知的综合表征，是人类存在论与本体论的重要承载。而人工智能技术生成的数字分身、深度伪造的虚假影像，因与现实实体存在逻辑关联，呈现出一定的“类人格”表现，典型表现为具身智能机器人的高度拟人化、数字人的感知交互能力，以及条件范围内的决策行为能力，由此形成技术语境下有限的“具身人格”。仿生人面临的主要困境，不是他们的身体难以准确地模拟出人类的情感反应，而是他们的身体始终被作为抽象的身体看待。^[12]这个“人格”与人的自然人格相比，不具有严格意义上的社会性、道德性，对人格的同一性和连续性构成巨大冲击。“具身人格”还引发了对权利归属、责任承担和社会伦理的多重思考。深度伪造后的数字人格可能产生侵权行为，其法律、行政法规规制与道德约束的责任主体尚不明晰。人格的延续性和社会认知功能难以与自然人格等同，这不仅动摇了传统法律和伦理规范的认定基础，也对社会共识和价值秩序提出挑战。

进一步看，这种技术生成的人格现象折射出人类在依赖技术推动社会进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边界模糊：当技术能够模拟甚至替代人的认知与行为时，传统“以人为本”的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面临重新定义。因此，人类必须在技术应用中保持审慎的伦理底线和本体自觉。

技术赋能社会进步的同时，不应以让渡非人类行为和方式的边界来消解人的主体性与价值判断。对人格的保护不仅是法律责任的界定问题，更是维系社会信任、伦理秩序与人类本质存在的重要维度。深度伪造和具身智能技术提醒我们：技术创新必须服务于人类价值理性，而非重构或替代人的伦理地位，否则“以人为本”的社会秩序和价值体系将面临更深层次的挑战。

结 语

后人类叙事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传播模式演进到智能传播与认知传播时代人类必然面临的话语建构问题。“深度伪造”作为生成式技术场景应用的反面实践案例，不可避免地会对媒介框架、舆论生态、科技伦理产生重要挑战。如何以历史的、辩证的、哲学的视角审视其在传播变迁中的方位、逻辑和人文观照，构成了人类主体性和本体论的哲学探讨。对其进行科技伦理与哲学意义的反思，是对数智时代技术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的人本叩问和双重回归，旨在警醒人类在推动技术颠覆式创新的同时，需要锚定人文关怀的价值坐标，恪守技术自觉的伦理底线，以此实现技术与人类文明进步的同频演进。

[参考文献]

- [1] Altuncu, E., Franqueira, V. N. L., Li, S. 'Deepfake: Definitions, Performance Metrics and Standards, Datasets, and a Meta-Review'[J]. *Frontiers in Big Data*, 2024, 7: 1400024.
- [2] Khanjani, Z., Watson, G., Janeja, V. P. 'How Deep Are the Fakes? Focusing on Audio Deepfake: A Survey'[J]. arXiv preprint, arXiv: 2111.14203, 2021.
- [3] Bolton, M. S. 'Occupied by Exploded Systems: Strategies for Posthuman Narratives'[J]. *Journal of Narrative Theory*, 2024, 54(2): 249-277.
- [4] Hayles, N. K. *How We Became Posthuman: Virtual Bodies in Cybernetics, Literature, and Informatics*[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
- [5] Fletcher, J. 'Deepfake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Some

- Kind of Dystopia: The New Faces of Online Post-Fact Performance'[J]. *Theatre Journal*, 2018, 70(4): 455-471.
- [6] Flattery, T., Miller, C. B. 'Deepfakes and Dishonesty'[J]. *Philosophy & Technology*, 2024, 37(4): 120.
- [7] 贝尔纳·斯蒂格勒. 技术与时间(修订合卷本)[M]. 裴程等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23, 17.
- [8] 张振、周奕文、刘驰. 生成式人工智能嵌入社会治理: 内在机理、风险样态与规制路径[J]. 自然辩证法通讯, 2025, 47(11): 108-115.
- [9] de Ruiter, A. 'The Distinct Wrong of Deepfakes'[J]. *Philosophy & Technology*, 2021, 34(4): 1311-1332.
- [10] 杨霞. 从身体到类身体: 具身学习的后人类叙事——基于技术变迁视角[J]. 中国教育科学(中英文), 2024, 7(2): 94-103.
- [11] 王坤宇、张桂丹. 科幻叙事与后人类他者形象[J]. 天津社会科学, 2025, (1): 141-148.
- [12] 汤拥华. 重构具身性: 后人类叙事的形式与伦理[J]. 文艺争鸣, 2021, (8): 56-63.
- [责任编辑 李斌]

